证券代码:002376 证券简称:新北洋 公告编号:2018-012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665,712,40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新北洋	股票代码	00237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荣波	康志伟	
办公地址	山东省威海市环翠区昆仑路126号	山东省威海市环翠区昆仑路126号	
电话	0631-5675777	0631-5675777	
电子信箱	snbc@newbeiyang.com	snbc@newbeiyang.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致力于成为世界先进的智能设备/装备解决方案提供商,专业从事智能设备/装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面向全球各行业提供领先的产品和完整的一站式应用解决方案。以自主掌握的专用打印扫描核心技术为基础,致力于各行业信息化、自动化产品及解决方案的创新,形成了从关键基础零件、部件到整机及软硬件系统集成完整的产品系列。

目前,公司业务划分为两大类:

1、金融/物流/新零售等行业战略新业务。公司战略聚焦金融行业、物流行业及新零售行业,提供智能化的产品与解决方案。战略新业务的发展目标是加快业务的培育和产业布局,迅速确立领先的市场地位,成长为公司的核心业务和新增长点。

金融行业:面向金融产品集成商和银行终端客户,提供从关键零件、核心模块到整机、系统集成和服务完整的智慧金融网点管理产品及解决方案;

物流行业:面向快递物流、电商物流等领域,围绕物流信息化、自动化和末端配送各环节,提供相关智能物流设备、装备和解决方案;

新零售行业:面向零售行业平台运营商和消费品厂商客户,根据客户的商业应用需求,提供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智能零售设备及应用解决方案。

2、传统业务,包括国内外市场商业/餐饮、交通、彩票、医疗、政府公务等行业领域的专用打印扫描产品、ODM/OEM业务等。传统业务的发展目标是持续提升专用打印扫描产品业务的竞争力和规模,发掘新的应用需求和市场机会,保持市场领先地位。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7年	2016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年
营业收入	1,860,430,726.59	1,635,021,271.64	13.79%	1,210,876,460.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6,431,832.95	227,126,606.77	26.11%	147,278,003.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1,504,500.44	180,578,469.10	50.35%	136,651,369.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2,658,732.09	182,916,256.14	131.07%	287,659,837.9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5	0.37	21.62%	0.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5	0.37	21.62%	0.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59%	10.55%	1.04%	7.91%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年末
资产总额	4,054,596,544.18	3,901,688,894.26	3.92%	3,086,555,962.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76,276,580.52	2,403,731,244.92	7.18%	1,909,862,641.72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58,691,072.80	431,624,803.42	477,900,403.60	592,214,446.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231,426.14	70,991,483.06	57,420,677.75	94,788,246.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1,757,422.63	68,239,089.53	55,254,973.92	86,253,014.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758,739.30	151,982,297.80	64,594,489.59	139,323,205.4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5,71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62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威海北洋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69%	92,738,540	10,479,740	质押	17,300,000
石河子联众利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13%	63,954,415	0	质押	28,030,000
威海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57%	41,481,473	4,680,273	质押	18,400,000
从强滋	境内自然人	4.52%	28,519,407	21,389,555	质押	17,000,000
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48%	22,005,269	0		
门洪强	境内自然人	2.85%	18,010,117	0	质押	8,20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9%	13,810,161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30%	8,232,500	0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6%	7,320,000	0		
中国工商银行-博时第三产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1%	7,000,03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威海北洋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威海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均受威海市国资委控制,合计持有公司134,220,013股股份,持股比例为21.25%;除以上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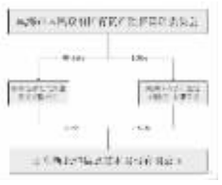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7年,公司继续稳步推进战略转型与组织变革,进一步调整优化公司业务结构、市场结构,加大外部资源整合力度,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持了较好的增长势头。报告期内主要开展了如下工作:

1、继续聚焦金融和物流行业,实现稳定增长,积极培育和发展新零售类业务。

在金融行业,公司密切跟踪把握国内“银行网点智能化转型”和“辅币硬币化”的发展趋势和市场机会,加快完善金融业务布局,在行业采购需求并不旺盛的年份仍实现了较快增长。金融关键零件,金融机具用CIS继续保持国内市场竞争优势和领先地位。金融关键模块,密切跟踪并积极推进建设银行补充采购机会,同时积极拓展股份制银行和地方性银行的票据模块应用,成功入围多家银行,并以现有核心票据模块为基础增加个人存单处理新功能,在多家银行中标,目前公司核心票据模块已实现在50余家银行的试点推广。金融整机及系统解决方案,低币清分机产品及硬币兑换类产品收入均实现较快增长,成功中标多个股份制银行总行和地方行,智慧柜员机实现了整机批量销售的突破,TCR、票据副柜项目等推广进展顺利,同时不断完善银行网点软硬件一体化解决方案,在系统集成与机具设备整体销售上取得了突破。

在物流行业,持续跟进并快速响应物流行业客户需求和痛点,着力提升智能物流柜业务的市场竞争优势,加快物流“信息化”“自动化”业务的培育发展,初步构建形成了公司在物流行业的全线布局,业务收入继续保持较快增长。信息化方面,面单打印机、便携打印机、标签打印机等多种产品中标主要的快递物流、电商物流企业的采购项目,并取得第一的采购配额;自动化方面,立式、卧式分拣柜保持在合作伙伴处独家供货商的地位,同时着重推进全自动分拣解决方案的产品开发和市场推广工作,在个别地市快递物流网点实现了解决方案的应用试点;末端配送方面,进一步巩固发展与战略客户在智能物流柜上的合作,并积极向专业智能柜领域创新延伸,同时积极拓展邮政及海外智能物流柜客户的合作,智能物流柜相关收入继续保持稳定增长。

在新零售行业,重点加大新零售行业研究与规划力度,制定完成了公司新零售业务、技术、产品规划,着力培育智能零售业务的技术创新、生产交付、安装服务等关键能力;积极洞察并把握与电商、知名快消品企业及零售运营商等目标客户的应用需求与机会,与多个目标客户建立了业务联系,并成功与部分客户达成了战略合作关系,同时与部分创新型互联网运营公司就线下智能零售终端的产品定制达成了合作意向。新零售行业各类客户的开发培育以及产品线的不断丰富完善,为公司2018年智能零售业务的快速规模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公司金融、物流行业的业务共实现收入1251亿元,同比增长17.44%,占公司收入比重达到67.26%。

2、夯实其他细分市场,稳定传统业务。

2017年,公司进一步夯实原有传统业务,通过优化设计和丰富产品线,提高产品竞争力,稳妥推动渠道转型发展,拓展渠道宽度和深度,积极挖掘国内外新老客户需求,努力巩固并提升传统业务,业务收入实现稳定增长。

国内市场,渠道分销类业务,进一步推进线下渠道网络的扁平化,加强线上电商通路搭建,线上销售大幅增长;高铁类业务,加强与高铁系统集成商的紧密合作,并积极推动高铁自主品牌的产品销售,成功中标多个高铁线路项目;公共服务自助设备类业务,成功中标多个地市社保自助设备采购项目并批量供货,医疗自助设备获得国家卫计委的认证资质,在部分地市医院实现批量推广。

海外市场,积极维系和承接既有海外战略大客户的ODM/OEM业务合作,ODM/OEM类业务收入继续保持增长,并积极拓展更多的新业务合作机会;彩票与选票类业务,保持与海外彩票、选票设备集成商大客户在既有产品项目合作的基础上,积极培育了多个新兴业务机会;渠道分销类业务,欧洲地区、美洲地区均实现了一定增长,加强巴西等南美空白区域的市场拓展,亚太地区,加强对东南亚空白市场和区域的开发,成功打开了马来西亚和越南市场。

此外,运维服务业务,进一步加大了服务网络的建设力度,继续优化完善了覆盖全国的物流服务网络,新搭建了金融服务网络,新增40余个省/地市级服务站;在物流行业,承接了客户物流柜多个城市的维保外包服务;在金融行业,承接了硬纸币兑换设备的清机加钞服务外包业务,拓展了STM客户的服务外包业务;在交通行业,实现了部分路局高铁设备的维保承接。运维服务业务收入规模和占比增长迅速,服务能力不断加强。

3、继续加大对战略新兴业务相关产品技术的研发,助力公司业务调整转型和可持续发展。

2017年公司研发投入共计2.29亿元,同比增长20.45%,占营业收入比重达到12.33%,为近几年之最,继续保持高比例的研发投入,主要投向金融、物流、新零售等公司重点聚焦行业的产品、技术领域。在金融领域,主要围绕银行网点转型系列产品及关键模块开展研发工作,完成了新一代票据模块、双票箱、多款STM的产品开发工作,加快推进了TCR、CRS等研发项目,同时开展了金融鉴伪技术及算法等关键技术研发。在物流领域,围绕物流信息化和自动化业务环节,完成了卧式分拣柜、动态计泡机、交叉带分拣机等产品的开发,其中卧式分拣柜和动态计泡机均实现了批量销售,重点开展了基于机器视觉的条码识别、流水线单件分离、动态称重等技术研发,同时配合客户进行了智能物流柜产品的设计优化,完成了多类专业柜的定制开发。此外,着重加大力度围绕智能零售相关终端设备、关键模块和技术、软件与数据平台等进行了研发,部分智能零售终端达到批量销售的状态,初步搭建起了智能零售业务相关产品线和技术平台。

4、推进完善“小前端、大平台、富生态”的组织模式,加强关键能力建设。

2017年,围绕重点聚焦金融、物流、新零售行业,对公司各营销前端的组织架构进行优化调整,进一步强化了行业研究和市场分析的能力建设,加大提升各销售前端的专业化水平。

持续推进“大平台”整合和能力建设,重点强化“端到端”的平台支撑能力,突出规模化、专业化。技术创新研发平台方面,加大试制及测试能力建设,新增多套实验室测试设备,进一步提升测试验证水平,持续提升软件系统集成研发平台能力,建立完善软件开发管理流程体系,加大研发人员的招聘补充和人才队伍建设,研发人员规模达到了968名。在分总部区域平台建设方面,加大了北京、深圳等分总部区域平台建设力度和人才引进,同时借助于上海的地域优势成立上海分公司,借助西安的高校和人才优势,设立西安分公司,快速补充公司中高级研发人才。在供应链与生产交付平台方面,自助终端设备智能化生产工厂(定增项目)开始分步投入使用并形成产能,智能终端产品的交付能力已逐渐成为公司重要的核心竞争力之一,同时为了提升小批量产品交付的及时性和灵活性,优化总部中试职能,设立深圳中试部,进一步提升中试生产能力。

为加强外部资源整合,积极开展产学研合作,与清华大学、哈尔滨工业大学等名牌高校共建联合研究中心,重点围绕着金融、物流、新零售等行业的基础性、前瞻性、关键性技术和产品进行开发;加大了对外技术引进及合作,着力整合外部先进智力资源,积极引进近20名管理、营销、技术等方面的专家顾问,搭建形成了公司外部专家顾问的高级人才资源库。

报告期,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8.60亿元,同比增长13.7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86亿元,同比增长26.11%。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实施。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5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实施。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17年8月23日决议通过,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两项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准则规范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之前,本公司将取得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之后,对2017年1月1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对2018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丛强滋

2018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002376 证券简称:新北洋 公告编号:2018-009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3月30日以书面、电子邮件及传真方式发送给公司全体董事及监事,会议于 2018年4月10日在山东省威海市环翠区昆仑路126号行政办公楼六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丛强滋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与会董事审议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并通过《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须提交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并通过《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2017年度净利润为147,933,796.81元,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14,793,379.68元,5%的任意盈余公积7,396,689.84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561,892,823.84元,2017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687,636,551.13元。

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665,712,40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息2.00元(含税)。上述分配预案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33,142,480.40元,剩余可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须提交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请参阅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部分议案的独立意见》。

四、审议并通过《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须提交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汪东升先生、孟红女士、宋文山先生和黄海波女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17年度述职报告》,《独立董事2017年度述职报告》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审议并通过《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已覆盖了公司运营的各层面和各环节,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能够预防、及时发现并纠正公司运营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重要错误和舞弊,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保证会计记录和会计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及时性,在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外部环境的变化和管理要求的提高,公司内部控制还将进一步的完善和改进。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须提交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请参阅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部分议案的独立意见》。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须提交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瑞华核字[2018] 37100006号)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请参阅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部分议案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的《关于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七、审议并通过《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须提交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八、审议并通过《关于2018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事项一:公司与威海北洋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间的日常经营关联交易

关联董事陈福旭先生回避表决,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审议事项二:公司与山东华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之间的日常经营关联交易

关联董事宋森先生回避表决,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审议事项三:公司与山东宝岩电气有限公司之间的日常经营关联交易

关联董事陈福旭先生回避表决,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审议事项四:公司与山东新康威电子有限公司之间的日常经营关联交易

关联董事陈福旭先生回避表决,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审议事项五:公司与威海星地电子有限公司之间的日常经营关联交易

关联董事陈福旭先生回避表决,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审议事项六:公司与威海北洋电子信息孵化器有限公司之间的日常经营关联交易

关联董事陈福旭先生回避表决,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审议事项七:公司与威海北洋幸星电子有限公司之间的日常经营关联交易

关联董事陈福旭先生回避表决,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审议事项八:公司与威海北洋光电信息技术股份公司之间的日常经营关联交易

关联董事陈福旭先生回避表决,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审议事项九:公司与南京百年银行设备开发有限公司之间的日常经营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审议事项十:公司与威海新北洋正棋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之间的日常经营关联交易

关联董事宋森先生、荣波先生回避表决,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审议事项十一:公司与上海澳林格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之间的日常经营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审议事项十二:公司与北京华信创银科技有限公司之间的日常经营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审议事项十三:公司与厦门市益融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之间的日常经营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审议事项十四:公司与山东通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之间的日常经营关联交易

关联董事宋森先生、荣波先生回避表决,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审议事项十五:公司与威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之间的日常经营关联交易

关联董事陈福旭先生、张晓琳女士回避表决,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须提交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2018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2018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的独立意见请参阅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部分议案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的《关于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九、审议并通过《关于2018年度授信额度和贷款授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2018年度向金融机构融资(含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额度为9亿元,并授权董事长在此额度内决定和签署融资合约,授权期自2018年4月10日至2019年4月30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并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鉴于之前担保期限即将到期,为了保持担保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支持数码科技的发展,保证其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同意公司继续为全资子公司威海新北洋数码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1.2亿元的融资担保 (包含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等各种银行融资业务),担保期限自2018年7月1日起至2019年6月30日止。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一、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资金充足的前提下使用累计不超过4亿元人民币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行使相关决策权及签署有关法律文件。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该额度可以循环使用。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独立意见请参阅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部分议案的独立意见》。

十二、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公司续聘具有证券相关业务审计特许资格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意见请参阅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部分议案的独立意见》。

十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制定(未来三年(2018年-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未来三年(2018年-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制定《未来三年(2018年-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的独立意见请参阅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部分议案的独立意见》。

十四、审议并通过《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威海高新支行及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五、审议并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遵循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使用部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167,158,356.43元。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自筹资金实际投入	占总投资的比例
自助服务终端产品研发与生产技改项目	42,025	16,715.84	39.78%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独立意见请参阅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部分议案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的《关于公司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六、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公司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相应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对照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3,149.009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6,571.2402万元。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63,149.009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66,571.2402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上述事项已经2016年12月30日召开的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及经2017年12月13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延长授权,由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注册资本变动相关的工商注册登记变更手续及修改《公司章程》中的“第六条”和“第二十条”备案事宜,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七、审议并通过《关于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

同意“自助服务终端产品研发与生产技改项目”实施主体中新增全资子公司数码科技,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由公司调整为公司及数码科技。除上述增加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外,该募投项目的投资总额、募集资金投入、实施地点、建设内容等不发生变化,本次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不涉及募投项目变更。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独立意见请参阅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部分议案的独立意见》。

十八、审议并通过《关于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丛强滋先生、曲斌先生、陈福旭先生、宋森先生、荣波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附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成员选举将采取累积投票制对每位董事候选人逐项表决。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关于提名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请参阅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部分议案的独立意见》。

十九、审议并通过《关于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李军先生、曲国霞女士、宋文山先生、姜爱丽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附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成员选举将采取累积投票制对每位董事候选人逐项表决。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独立董事关于提名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请参阅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部分议案的独立意见》。

二十、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18年5月3日14:00在威海市环翠区昆仑路126号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11日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排名不分先后,以姓氏笔画为序):

丛强滋先生: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清华大学EMBA硕士学位,工程技术应用研究员。第十一届、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国家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泰山学者特聘专家、山东省十大杰出青年企业家。曾任北洋集团技术研究开发中心技术科长、主任、总工程师、副总经理等职;2002年12月就职于新北洋,曾任新北洋总经理。现任新北洋董事长。

丛强滋先生持有公司28,519,407股股份,除上述简历表述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也无任何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丛强滋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曲斌先生: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威海中心支公司党委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总经理,威海保险行业协会副会长,威海市见义勇为基金会理事。2017年至今就职于威海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任威海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曲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简历表述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也无任何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曲斌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陈福旭先生: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高级工程师,国家注册城市规划师。曾任威海市规划局副科长,威海市城市地理信息中心主任,威海市规划局办公室主任,威海市规划局党组成员,威海市援川工作前线指挥部副指挥,威海市住建局党委委员、市政处处长,威海市住建局调研员等职务。现任威海北洋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兼新北洋副董事长。

陈福旭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简历表述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也无任何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陈福旭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宋森先生: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清华大学EMBA硕士学位。曾任山东省昌乐县宝石城实业公司部门经理,山东三星通信设备有限公司工程师,北洋集团技术研究开发中心程序设计员、项目管理部副经理,新北洋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新北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兼国内营销中心总经理。现任新北洋董事、总经理。

宋森先生持有公司2,580,600股股份,除上述简历表述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也无任何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宋森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荣波先生: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中欧国际工商学院EMBA硕士学位。曾任公司研发部行政助理、项目管理部副部长、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人力资源部部长、总经理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